公司代码：600055 公司简称：万东医疗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总股本540，816，199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54，081，619.90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东医疗	600055	华润万东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志林	何一中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9号院3号楼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9号院3号楼
电话	010-84569688	010-84569688
电子信箱	wdyL055@263.net.cn	wdyL055@263.net.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18年，公司将持续聚焦数字化影像设备，在保持DR摄影系统板块平稳增长情况下，大力推动平板数字胃肠、MRI磁共振诊断系统、DSA血管造影系统、CT系统等重点产品线的研发、制造、销售以及服务投入，同时对于新增的移动DR产品进行了积极推广，主动引导产品转型和市场升级，从产品相对低端、价格竞争激烈的民营市场逐渐向产品性能要求更高、利润空间更为合理的公立市场倾斜。

DR产品线，作为公司的核心业务版块，处于国内DR产品领军位置，在新一轮国产优秀设备遴选中，14款平板DR全部高分入选国产优秀设备名录，成为DR产品入围数量最多的厂家。公司的销售团队凭借万东的口碑、产品的多样化、技术的先进性、贴心的服务团队、以及更为合理的市场价格，在去年缺乏大型基层DR集采项目支撑的情况下，仍旧保持国内销量首位的地位。

2018年，贵州、湖北大型DR采购项目的培训工作有序进行，为基层用户提供了从设备基础知识到临床阅片指导的一系列的专家培训讲座，使万东设备能够更好的服务于地处偏远的乡镇居民，此举备受当地卫生系统的好评。

在保证DR销量的同时，公司决策层具有着前瞻性的眼光，紧跟国家政策的引导，将平板数字胃肠、MRI磁共振诊断系统、DSA血管造影系统的研发推广逐步推进，并取得良好的收益。

平板数字胃肠，以其即可进行常规消化道检查，又可进行DR拍片的多功能的特性，是不同层级医院必不可少的X射线检查设备。DRF系列平板胃肠产品销量达到国产品牌第一名，且用户多为二级以上公立医院，用户反响度较好，且在第三季度增加了两款动态平板胃肠产品，向公司制定的重新回归县域市场的目标更近一步。该系列产品集成化程度远高于国内其他品牌，且在功能上一直不断实现突破，如动态全脊柱拼接、切斜式摄影装置、多模造影采集序列设定等临床功能，处于业界领先地位。

在数字化胃肠全面占据市场的情况下，公司宣布以往的常规模拟胃肠、透视系统，将于明年全面退市。

MRI磁共振成像系统，实现质量和销量的突破，公司磁共振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同时也是一个新的起点。按销售台数统计，同比实现了33%的增长，在国产品牌中销量进入前二。在这一年，公司磁共振产品部在研发中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在产品质量、临床应用等各方面都取得了很好的进展。针对不同类型的医疗机构，推出了骨科、血管、妇儿、腹部、体检等全新的临床应用软件，为磁共振产品进入综合医院、骨科专科医院、心脑血管专科医院、妇幼专科医院、肝胆专科医院、体检中心、医养结合等各类型医疗机构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全新高端超导磁共振成像系统i_Space 1.5T通过与北京友谊医院、解放军301医院、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三家超大型三甲医院共同合作进行临床试验，将于2019年1季度获得产品注册证，计划于2019年2季度上市，这一高端超导1.5T产品将为公司大型影像设备进入二甲以上医院提供支撑。超导3.0T的产品的开发也在有条不紊的进行，计划于2019年内启动产品注册工作。通过产品核心部件到图像质量的逐步优化，到产品临床应用的研发推进，公司的磁共振产品线，在快速提升自身的竞争力，从而缩短与国际品牌的差距，实现市场占有率逐年提高。

DSA血管造影系统，是一款需要具备X射线领域最高技术水平的产品，一直以来由于GPS三大家对市场的垄断，国内品牌的在这一产品线上一直销量寥寥。但近两年，伴随国家县域医院的能力提升，国产设备的鼓励政策，以及对于DSA设备进入县域医院的配置松绑，给公司DSA的销售带来了诸多的利好消息，在营销团队的合作下，在国内进行了多场次的专业学术会议，搭建了多级的专家网络，为DSA今后的推广，铺平的道路，并且当年销量实现了翻翻，有了突破性的增长。同时在产品核心部件进行升级，高效提升手术台数；配备的新一代平板探测器有效降低噪声等效剂量，同时在代计量采集时得到更加优秀的临床图像；全新"七"运动落地等中心L臂结构，未来设备在手术操作中，移动更为灵活，更具竞争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2，439，393，133.09	2，321，740，727.31	5.07	2，203，123，114.63
营业收入	954，529，650.87	883，958，514.36	7.98	813，400，70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333，141.88	109，117，143.61	40.52	71，543，78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899，065.99	85，797，420.01	59.56	60，622，27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64，522，853.37	1，844，388，856.64	6.51	1，792，177，80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30，395.82	-77，702，778.26	197.20	102，736，486.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4	0.202	40.59	0.1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4	0.202	40.59	0.1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7	6.00	增加2.07个百分点	4.4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34，452，634.19	245，984，201.05	239，280，920.89	334，811，89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6，183.77	38，974，738.33	45，848，794.13	64，933，42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00，727.74	34，688，286.45	44，970，043.63	55，440，00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610，683.54	13，763，066.62	24，948，936.10	154，429，076.6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7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48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1，027，214	144，510，115	26.72	0	质押	91，4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俞熔		118，979，563	22.00	0	质押	118，979，563	境内自然人
上海云锋新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720，044	2.35	12，720，044	未知		其他
上海盛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盛宇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448，039	2.12	11，448，039	未知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1，400，000	9，000，000	1.66	0	未知		其他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8，904，031	1.65	8，904，031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79，962	7，000，025	1.29	0	未知		其他
宋文雷		6，360，021	1.18	6，360，021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360，021	1.18	6，360，021	未知		其他
上海朱雀乙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360，021	1.18	6，360，021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有资料显示以上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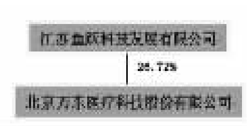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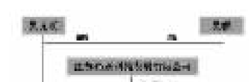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年，公司加强二级及二级以上医疗机构的销售，通过细化任务目标、严格销售考核、开展多区域推广等工作，全年二级及二级以上医疗机构的销售占比达到30%。

报告期内，针对各省基层医院政府集中采购项目较少的情况，公司主动调整市场策略和营销计划，DR产品的零售增幅明显，二级及以上医疗结构销售占比显著提高，全年DR产品销售数量处于国内市场第一，夯实了行业领先地位。

1.5T超导MRI已成为医院装备的重点产品，在影像类产品中，增长速度最快。为增强1.5T超导MRI产品的竞争力，向更高级别医院提供优质国产MRI产品，公司与国内知名的三级甲等医院开展广泛的产研合作，从满足临床需求出发，完成超导MRI高级临床功能的研制。与上一报告期相比，公司1.5T超导MRI产品销量接近翻番。公司MRI产品销售数量处于国内市场第二。

为进一步实现"大病不出县"的医改目标，2018年，国家卫计委取消了血管介入治疗产品（DSA）的配置证管理，并通过优质医疗资源下沉着力推进县级医院开展各类微创介入手术。受益于此，2018年，公司CGO-2100C型DSA产品销售数量接近翻番，成为县级医院的优选产品。

公司控股子公司万里云着力发展的业务领域。一是远程影像诊断服务业务，现已成为同行业第一；二是第三方影像中心业务，完成15家影像中心建设，运营逐步走上正轨，形成多种形式的影像中心建设和运营模式。与阿里健康、达摩院合作的影像人工智能，在体检辅助筛查和基层医疗辅助诊断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影像上云"势在必行，尤其是云胶片政策将会强力助推。影像云SaaS服务将成为新一代医学影像服务的主流模式，逐步取代传统PACS、塑料胶片等，已经发展成为万里云的重大业务板块之一。

2018年，公司经营业绩稳步提升，实现销售收入9.55亿元，同比增加7.98%；实现归属母公司的母净利润1.53亿元，同比增加40.52%。主要是公司主流及新产品销售增幅较大，同时产品毛利率稳步提升，进而保证了净利润增速快速增长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 [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基于上述修订情况，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1）、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1).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2).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内容主要包括：金融资产分类变更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财会[2018]15 号准则的相关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和调整，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

(2).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因此，公司将于 2019 年初变更会计政策，自 2019 年第一季度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 2018 年可比数，故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执行上述新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重庆万祥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万祥"）
广州市万东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万东"）
南京万东医疗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万东"）
万里云医疗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原名：北京万东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云"）
上海万东三叶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原名：华润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东三叶"）
西安万东医疗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万东"）
万东百胜（苏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东苏州"）*注
黑龙江万里云影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万里云"）*注
佳木斯万里云医学影像诊断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佳木斯万里云"）*注
湖南万东医疗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万东"）*注

注：万东苏州已设立未出资，黑龙江万里云系子公司万里云出资设立的公司，佳木斯万里云系孙公司黑龙江万里云出资设立的公司，湖南万东本年已处置。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谢宇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55 证券简称：万东医疗 编号：临2019-012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于2019年4月25日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9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出席、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谢宇峰董事长主持，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3，333，141.88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2，660，230.59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7，266，023.06元，加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417，965，664.96元，扣除2018年6月实施2017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分配股利27，040，809.95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546，319，062.54元。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总股本540，816，199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54，081，619.9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492，237，442.64元结转至下年度。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及制订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2018年度实际完成工作和财务指标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管人员2018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考核。同时根据公司经营规模及经营业绩等实际情况，本着充分体现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临2019-016）《万东医疗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2019年公司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临2019-014）《万东医疗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结合目前的资金状况，拟向相关八家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陆亿元整（60，000万元）。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决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其2019年度审计报酬为人民币55万元整。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临2019-017）《万东医疗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关联董事吴群先生、陈坚先生、孙彤先生、郑洪喆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

2、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 [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 [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临2019-015）《万东医疗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临2019-018）《万东医疗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55 证券简称：万东医疗 编号：临2019-013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9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后认为：

1、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2018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基本完整，内部审计小组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2018年度，公司未有违反《内控规范》和《内控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事项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在重大事项上符合全面、真实、准确的要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实际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18年度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2019年公司经营工作计划及财务预算》。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该项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合理，有利于降低公司生产成本，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要求，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报酬的议案》。

建议监事蒋达先生在担任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期间的年度薪酬为75万元。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严格审核，认为：

1、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该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

2、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 [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 [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准则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55 证券简称：万东医疗 编号：临2019-014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中国证监会、财政部、国资委发布的《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交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公司章程》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原规定	修改后规定
第二十四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经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通过，并报国家有关主管机构批准后，可以购回本公司的股票： （一）为减少公司资本而注销股份；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活动。	第二十四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可以购回本公司的股票：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五条 公司购回股份，可以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向全体股东按照相同比例发出购回要约； （二）通过公开交易方式购回；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国务院证券主管部门批准的其它情形。	第二十五条 公司购回股份，可以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向全体股东按照相同比例发出购回要约； （二）通过公开交易方式购回；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国务院证券主管部门批准的其它情形。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条第（三）项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五；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一年内转让给职工。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公司依照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十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第四十四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由股东组成，代表股东的利益，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十六）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第四十四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由股东组成，代表股东的利益，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十六）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七）审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并作出决议； （十八）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 ……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方案； （八）经股东大会授权对公司人民币一亿元以内（含一亿元）的长期投资、银行借款、资产经营，对外担保作出决策和调整，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除外； …… （十六）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 ……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方案； （八）决定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三）项、第（五）项和第（六）项规定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 （九）决定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已回购股份的事项； （十）经股东大会授权对公司人民币一亿元以内（含一亿元）的长期投资、银行借款、资产经营，对外担保作出决策和调整，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事项除外； …… （十八）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有二分之一以上的比例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有二分之一以上的比例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	第一百一十一条 公司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以确保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董事会议事规则应作为章程的附件，由董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第一百二十一条 除本章程另有规定外，董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
第一百四十五条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人员，不能担任公司的总裁。	第一百四十五条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人员，不能担任公司的总裁。 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六十八条 监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十日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	第一百六十八条 监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十日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 公司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应作为章程的附件，由监事会拟定，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八十二条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四）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由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参照前项规定处理。	第一百八十二条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 （四）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由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参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除上述部分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55 证券简称：万东医疗 编号：临2019-015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相关规定所进行的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

2、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 [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 [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内容

1、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

新增"研发费用"，从"管理费用"项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单独列示；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将原"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改为"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C、股东权益变动表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内容主要包括：金融资产分类变更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财会[2018]15号准则的相关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列报和调整，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

2、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因此，公司将于2019年初变更会计政策，自2019年第一季度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重述2018年可比数，故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执行上述新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政策要求进行调整，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监事会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准则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55 证券简称：万东医疗 编号：2019-016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润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32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24，985，803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35.2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879，999，981.66元，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 10，800，0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69，199，981.66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837，456.8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7，362，524.7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1 月 15 日存入本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此次公开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情况以及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出具了信会师报师字[2016]第11004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投资项目：1、高性能 DR、MRI、CT 影像诊断设备产业化项目；2、医学影像云平台项目；3、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4、偿还银行贷款项目；5、补充流动资金项目；6、陆自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募集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已变更项目金额	募集资金利息及理财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变更募集项目后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截止至期末投资进度	备案或核准文号
1	高性能DR、MRI、CT影像诊断设备产业化项目	30，521.00	30，521.00			30，521.00	29，812.15	已完成	（京朝阳发改（工）[备][2013]6号）
2	医学影像云平台项目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503.73			已变更	（京朝阳发改(备)[2015]49号）
3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5，000.00	5，000.00	-3，966.96	225.45	1，033.04	1，033.04	已变更	（京朝阳发改(备)[2015]48号）
4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21，950.00	21，950.00			21，950.00	21，950.00	已完成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529.00	19，265.25（注1）			19，265.25	19，265.25	已完成	
6	陆自项目（注2）			14，765.70	69.56	14，765.70	14，765.70	已完成	注3
合计		88，000.00	86，736.25		798.74（注4）	87，534.99	86，826.14		

注1：扣除承销商发行费用1，080万元及与发行有关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83.75万元后，实际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9，265.25万元。

注2：2018年度公司共出资陆自项目21，106.8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4，765.70万元，使用自有资金6，341.10万元。

注3：因陆自项目战略性控制最终标的企业为境外企业，故项目备案文号为沪自贸管扩境外备[2018]39号，企业境外投资备案文号为沪境外投资[2018]N00152号。

注4：募集资金利息及理财投资收益扣除手续费结余净额全部投入陆自项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 目	3年累计金额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额	869，199，981.66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3，277，098，903.68
其中：以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2，405，000，000.00
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92，652，524.79
以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219，500，000.00
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62，711，366.21
以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支付募投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74，856，587.20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81，951，973.74
支付与发行有关的其他发行费用	1，837，456.87
以募集资金归还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募投项目的资金（注5）	136，588，994.87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等净额	3，572，512.61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386，602.73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2，405，000，000.00
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
减：完结项目资金使用结余转出	7，088，543.75
完结项目资金收益转出	6，971，649.57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其中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
2018年初募集资金存放余额	146，961，424.11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307，656，994.87
其中：以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60，000，000.00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1，068，000.00
以募集资金归还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募投项目的资金（注5）	136，588，994.87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等净额	166，694.05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28，876.71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160，000，000.00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注5：因境外投资管制，陆自项目战略部署款项需提前支付。而募集资金专户划转无法在项目款支付日期前完成银行审批流程，导致募集资金无法及时用于项目款支付。故公司先使用自有资金13，658.90万元垫付陆自项目款，后以募集资金归还自有资金。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障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华润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履行募集资金使用分级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2016年1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北京天坛支行、中信银行北京回龙观支行、北京银行工体北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分别存放于上述三家银行的五个专户中。

3、募集资金使用管控情况

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并按规定通知保荐机构，接受财务顾问主办人监督。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部门和投资管理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检查监督资金的使用情况及使用效果，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汇报。

4、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0.00元，并均已销户；其中2018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发生额及期末结余情况，

详见下表：

序号	开户行	银行账户	期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募集资金期末结余金额（元）	销户日期
1	交通银行北京天坛支行	110060841018800004164				0.00	2017年12月25日
2	中信银行北京回龙观支行	8110701013100292213				0.00	2016年3月30日
3	中信银行北京回龙观支行	8110701013200292220	41，924，090.84	60，203，839.75	102，127，930.59	0.00	2018年4月3日
4	北京银行工体北路支行	20000005539400009113572				0.00	2016年2月4日
5	北京银行工体北路支行	20000005539400009111823	105，037，333.27	100，492，521.59	205，529，854.86	0.00	2018年4月2日
	合 计		146，961，424.11	160，696，361.34	307，657，785.45	0.00	

注：2018年度募集专户银行手续费为790.58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建设情况，有部分募集资金将在一定时间内闲置。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2016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16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2 亿元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2016年、2017年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赎回。2018年度具体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购买日	到期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截止至2018年期末是否已赎回	赎回公告文号
1	北京银行工体北路支行	稳健系列人民币35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性	10，000.00	2018-01-05	2018-02-08	4.00%	38.36	已赎回	临2018-006
2	中信银行北京回龙观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18669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2018-01-06	2018-02-08	4.05%	11.32	已赎回	临2018-006
3	中信银行北京回龙观支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天天快车A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2018-02-09	无固定期	2.30%	3.21	已赎回	临2018-007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全部投入募集项目中。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相关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均已充分披露，不存在重大信息披露问题。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中金公司认为：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9年4月25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86，736.2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65.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966.9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826.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8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调整后投资净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DR、MRI、CT影像诊断设备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30，521.00	30，521.00	30，521.00		29，812.15	-708.85	97.68	已完成		不适用	否
医学影像云平台项目	-10，000.00	10，000.00							已变更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3，966.96	5，000.00	1，033.04	1，033.04		1，033.04		100.00	已变更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不适用	21，950.00	21，950.00	21，950.00		21，950.00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20，529.00	19，265.25	19，265.25		19，265.25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否
陆自项目	14，765.70		14，765.70	14，765.70	14，765.70	14，765.70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否
合 计		88，000.00	87，534.99	87，534.99	14，765.70	86，826.14	-708.85	99.1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均未承诺效益。

注3：2018年度公司共出资陆自项目21，106.80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14，765.70万元，使用自有资金6，341.10万元。

证券代码：600055 证券简称：万东医疗 编号：临2019-017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日常关联交易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按以下程序进行：经公司初审后认定需要发生关联交易，将有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了审查和讨论。经现场表决，以五票同意，零票反对的结果审议通过。公司关联董事吴群先生、陈坚先生、郑洪喆先生、孙彤先生回避表决。

在审议该事项之前，公司经营层已向独立董事提交了有关资料，独立董事在审阅有关文件的同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管理层进行了询问。公司独立董事以第三方身份发表了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合理，遵守了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交易过程能够有效控制，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没有发现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查和讨论，认为该项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合理，有利于降低公司生产成本，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要求，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部件及代理产品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4，900	4，660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400	187	因市场变化、招标项目延迟及内部调整导致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300	3，087	因市场需求、采购计划推迟导致的差异
向关联人支付租赁费	上海医疗器械厂有限公司	280	298	–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杭州万东电子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150	189	–
合计		17，030	8，421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部件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100	–	500	4，660	9.72	减少代理产品采购规模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650	–	0	187	0.21	根据预计发生金额进行调整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	448	3，087	3.42	关联方预计扩大采购规模
向关联人支付租赁费	上海医疗器械厂有限公司	320	–	84	298	100	–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2	–	2	0	0	2019年新发生的租赁费用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杭州万东电子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300	–	50	189	0.40	公司2019年预计扩大采购规模
合计	–	13，392	–	1084	8421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84，767，040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江苏丹阳市云阳工业园（振新路南）；经营范围：医疗器械（按许可证所核范围经营），保健用品的制造与销售；金属材料的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关联关系：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因此构成关联关系。

2、上海医疗器械厂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200万元；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临青路430号；经营范围：各类医疗器械经营（体外诊断试剂除外），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在医疗器械领域内的技术服务等。

关联关系：上海万东三叶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医疗器械厂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因此构成关联关系。

3、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9，000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高新区锦峰路9号，经营范围为：医疗器械、保健用品研发；医用软件的开发与销售；精密五金件配套加工；电子、电器产品及其零配件生产、销售；生产销售医疗器械（按许可证所核范围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

关联关系：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公司，也是公司董事出任董事的公司，因此本公司与之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杭州万东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200万元；注册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路385号301室；经营范围：电子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成果转让；电子管制造；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维修。

关联关系：杭州万东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参股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30%。由于本公司高管人员出任杭州万东电子有限公司的董事，因此构成关联关系。

5、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俞熔，注册资本：人民币71，083.82万元，住所：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555号乙B2035室，经营范围：从事医疗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投资管理，健康管理咨询。

关联关系：美年大健康为公司持股5%以上自然人股东控制且担任董事的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9年预计向其采购部件及代理销售产品2，100万元；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19年预计向其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650万元。

2、上海医疗器械厂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万东三叶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提供生产和经营场所，为此上海万东三叶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需向上海医疗器械厂有限公司支付房屋租赁费，根据协商2019年预计支付租赁费用320万元。

3、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万东百胜（苏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生产和经营场所，需要支付房屋租赁费，根据协商2019年预计支付租赁费用22万元。

4、杭州万东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为本公司提供X射线管及组件，是本公司产品的关键部件的供应商。根据公司经营情况预计2019年采购金额约人民币300万元。

5、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9年预计公司向其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10，000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合计金额：13，392万元。

（二）定价政策

公司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参考双方确认的技术文件或经第三方评估的市场价格制定最终结算价格。

本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和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采购部件及代理产品的框架协议，根据实际情况，框架协议明确交易的范围、交易价格及结算方式等，而日常供货的具体数量、品种则采用定单的方式。

公司子公司上海万东三叶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和上海医疗器械厂有限公司及万东百胜（苏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协议，租赁价格是参考实际承受能力议定，同时根据实际使用的房屋面积进行租赁。

公司与杭州万东电子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签订长期的X射线管及组件委托加工框架协议及技术加工要求和质量保证协议。根据公司生产情况，签订具体的供货协议明确了交易的范围、交易价格、结算方式和协议期限等。日常供货的具体数量、品种，则采用定单的方式。

公司根据2019年度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年度采购计划，具体签署采购协议，明确交易具体数量、品种、交易价格、结算方式及协议期限等。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公司和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各方优势互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销售渠道的协同效率，丰富产品销售种类，提高客户满意度，因此，该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上海万东三叶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及万东百胜（苏州）有限公司与上海医疗器械厂有限公司和苏州鱼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交易的目的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双方根据市场化原则签署房屋租赁协议，依据实际使用的房屋面积进行租赁。

公司与杭州万东电子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交易的目的是满足公司产品制造的需要。公司作为生产放射类设备的公司，需要外购部分专业化部件满足公司生产需求，采购价格不高于同类供应商，未对公司形成不利影响。此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利益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公司与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经营事项，将对公司2019年度及以后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产生积极影响，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此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利益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055 证券简称：万东医疗 公告编号：2019-018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第一章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5月2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5月20日 13点 00分

召开地点：公司本部（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9号院3号楼）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20日

至2019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2019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	√
6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监事报酬的议案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19年4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吴光明、俞熔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55	万东医疗	2019/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9年5月15日（星期三）9:00时－17:00时。

2、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股权登记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4569688

传 真：（010）84575717

联系邮箱：wdyL055@263.net.cn

联 系 人：马佳坤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9号院3号楼

邮 编：100015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19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			
6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监事报酬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0055 公司简称：万东医疗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公司负责人谢宇峰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井晓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征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76，558，531.98	2，439，393，133.09	-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67，384，655.76	1，964，522，853.37	0.1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160，050.16	-117，610，683.54	2.1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1，833，859.81	134，452，634.19	2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14，687.96	3，576，183.77	5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78，906.62	1，800，727.74	-1.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0.19	增加0.1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	0.007	5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	0.007	57.1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9，724.5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372，804.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494.52	
所得税影响额	-707，373.68	
合计	3，935，781.3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0，48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4，510，115	26.72	0	质押	91，4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俞熔	118，979，563	22.00	0	质押	118，979，563	境内自然人
上海云锋新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720，044	2.35	0	未知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11，509，703	2.13	0	未知		其他
上海盛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盛宇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448，039	2.12	0	未知		其他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8，869，031	1.64	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79	1.48	0	未知		其他
上海朱雀乙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360，021	1.18	0	未知		其他
束美珍	5，970，985	1.1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46，154	0.99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4，510，115	人民币普通股	144，510，115
俞熔	118，979，563	人民币普通股	118，979，563
上海云锋新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720，044	人民币普通股	12，720，04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11，509，703	人民币普通股	11，509，703
上海盛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盛宇十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448，039	人民币普通股	11，448，039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8，869，031	人民币普通股	8，869，0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79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79
上海朱雀乙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360，021	人民币普通股	6，360，021
束美珍	5，970，985	人民币普通股	5，970，98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46，154	人民币普通股	5，346，1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有资料显示以上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变动主要为报告期内进口部件采购导致预付款增加所致；

2、其他应收款变动主要为报告期内尚未收到三间房租赁款项及保证金增加所致；

3、其他流动资产变动主要为报告期内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4、应交税费变动主要为报告期内缴付税款所致；

5、库存股变动主要为报告期内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所致；

6、财务费用变动主要为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7、投资收益变动主要为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8、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变动主要为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现金流出减少，主要为上年报告期内支付上海陆自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投资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6年非公发认购对象所持认购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锁定期于2019年1月20日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月15日发布的公告。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宇峰
日期	2019年4月25日